

# 青海省总工会文件

青总发〔2020〕48号

---

## 青海省总工会 关于命名青海省劳模（职工）创新工作室的 决定

各市（州）总工会、省级各产业工会、省总各直属工会：

今年以来，全省各级工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团结动员广大职工群众深入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新发展理念，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和新

青海精神，当好主人翁，建功“十三五”，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着力开展多种形式、各具特色、注重创新、富有内涵的劳模（职工）创新工作室创建活动，在助力全省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中发挥了积极而独特的作用，为深入实施“五四战略”、奋力推进“一优两高”营造了劳动光荣、知识崇高、人才宝贵、创造伟大的浓厚氛围，彰显了新时代工人阶级创业、创新、创造的智慧力量和伟大品格。

为认真贯彻落实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方针，充分发挥劳模（职工）创新工作室以点带面、示范引领、岗位练兵、育才聚才、技术交流、协同创新的系统集成优势，经逐级推荐、严格评审，决定命名朵永生劳模创新工作室等 20 家为单位为青海省劳模（职工）创新工作室。希望获得命名的劳模（职工）创新工作室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立足新起点、聚焦新方位、锚定新目标，紧扣职工职业道德、创新能力和技能素质建设核心，不断总结经验，提升发展能力，强化示范引领，扩大社会效应。各级工会组织要紧紧围绕基础研究、科技推广、生产经营、服务管理等重点难点，在更宽领域、更高层次、更深基点探索创建技术攻关、技术交流、技术革新、技术协作载体平台，助力培养更多高技能和工匠人才，进一步发挥推动产业工人队伍建

设改革、建设高素质劳动大军、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积极作用，为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富裕文明和谐美丽新青海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件：青海省劳模（职工）创新工作室名单



2020年12月29日

附件

## 青海省劳模（职工）创新工作室名单

- 1.朵永生劳模创新工作室
- 2.李晶孝康养老服务中心
- 3.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
- 4.姜占元职工创新工作室
- 5.解永娟职工创新工作室
- 6.兴海县藏医院职工创新工作室
- 7.卓玛劳模创新工作室
- 8.燕速职工创新工作室
- 9.马韶辉劳模创新工作室
- 10.马龙职工创新工作室
- 11.哎玛虎科技创新工作室
- 12.王忠祥古琅民俗工艺美术创新工作室
- 13.朱耿峰职工创新工作室
- 14.秦彩宁劳模创新工作室
- 15.肖述兵职工科技创新工作室
- 16.张峰职工技术创新工作室
- 17.马小琴少数民族古籍整理创新工作室
- 18.李晓涛职工创新工作室
- 19.蔡耀年劳模创新工作室
- 20.贾养民水利 BIM 技术研发工作室